

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2441xzjkt145

项目名称：昌吉市人民医院采购一批医疗设备项目

新疆新之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

目 录

谈判须知前附表.....1

第一章 谈判公告.....5

第二章 谈判须知.....11

第三章 谈判内容及要求.....21

第四章 合同条款.....26

附件：（响应书格式）

- 附件一 响应书
-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附件三 供应商关于响应文件的声明函
- 附件四 供应商诚信谈判承诺书
- 附件五 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附件六 响应文件报价一览表
- 附件七 谈判报价明细表
- 附件八 商务所有条款偏离表
- 附件九 技术条款偏离表
- 附件十 投标产品近三年相同产品销售业绩表
- 附件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附件十二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

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昌吉市人民医院采购一批医疗设备项目 项目编号：2441xzzjkt145 谈判内容：医疗设备
2	项目预算：总预算 46 万元；其中标项一预算：6 万元；标项二预算：40 万元； 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项目各包的预算单价及预算总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	采购人：昌吉市人民医院 联系人：沈晓旭 联系电话：15001659900
4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新之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克西街 618 号亚欣国际酒店五楼。
5	(1) 投标保证金金额：标项一：600 元（陆佰元整）；标项二：4000 元（肆仟元整）；。 (2) 投标保证金以非现金形式的银行转账（网银或电汇转账的形式由供应商的基本账户汇出）、保函、支票、汇票、本票方式提交。 (3) 供应商自主选择电子保函系统中任意一家担保机构开具电子保函，针对具体项目做到“一项目一保函”。担保机构（含银行、保险公司和担保公司）应具备在线受理开立电子保函申请、在线签发电子保函、在线接受索赔申请及更新理赔状态的能力，严格履行服务承诺。供应商在电子保函的申请、使用、查看应用过程中遇见问题可咨询技术支撑方：400-903-9583。 (4) 供应商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需备注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或项目简称）及包号，于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逾期无效），公示期结束后予以退还。 (5) 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缴纳或提交金额不足的，其投标将被否决，供应商应充分考虑资金在途时间；
6	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所采购产品需符合国家节能环保要求。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供应商为小、微型企业，产品有环境标志认证证书或节能标志认证证书的依据规定给予评审优惠。

序号	内 容
	2.2、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3、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类投标单位提供的投标产品的制造商须为中小型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产品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4、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7、特定资格要求： 7.1 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需包含本次项目的内容）；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需包含本次项目的内容）。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谈判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响应书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截止日期届满后立即对供应商产生法律约束力，谈判有效期截至开标日后 90 日历天。
8	谈判报价：供应商应在响应报价一览表中标明其提供的所有货物及相关工作范围内所有费用的总价。
9	谈判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06 日 17:00 时（北京时间）

序号	内 容
10	响应文件递交至：线上响应文件上传至 www.zcygov.cn ，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1	谈判时间：2024 年 09 月 06 日 17:00 时(北京时间)，逾期上传的磋商文件将被拒收。
12	谈判地点： www.zcygov.cn
13	数量调整：投标总价的±10%，详见第二章投标须知第八条。
14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0 个自然日内将所购设备运至医院指定位置。
15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5%，设备验收合格并正常使用后支付35%。
16	质保期：三年（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7	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应向甲方缴纳中标金额10%的履约保证金，以电汇或网银方式提供，合同到期后按合同条款履约无问题一次性无息退付；
18	验收：采购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技术标准，按招标文件以及合同规定的验收评定标准等规范组织验收。
19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1) 标记*符号的节能产品；(2) 其他。 采购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1) 非标记*符号的节能产品；(2) 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期)内非标记*符号的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期)内的产品： 响应文件中对所响应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谈判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合同包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发布以上清单目录的权威媒体网站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目录清单、证书等），未单独分项报价且未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加分。
20	特别提示： 1、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

序号	内 容
	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4%作为其价格分。 4、本项目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 5、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6、预留情况：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
21	供应商须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 1、供应商应对字体置黑的条款、注有“投标无效”字样的条款、以及商务条款中加注“*”号的条款引起重视，如不满足此类条款的规定，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技术参数中“*”号项不是废标项，是重要技术参数。
22	在谈判过程直至签订合同前的任何时间，如经证实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响应资料或信息骗取中标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报主管部门备案。
23	注：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4	银行信息： 账户名称：新疆新之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银行乌鲁木齐市青年路支行 账 号：107673584569 行 号：104881006022
25	公证费：500 元，由中标单位支付。 公证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西域公证处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991-2358326

第一章 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昌吉市人民医院采购一批医疗设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下载）谈判文件，并于2024年09月06日17:00时（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441xzjkt145

项目名称：昌吉市人民医院采购一批医疗设备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元）：460000.00

最高限价（元）：/

标项一：

标项名称：医用煮沸消毒机

数量：1 台

预算金额（元）：6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具体采购要求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妇科低温等离子体刀头及附件

数量：1 套

预算金额（元）：4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具体采购要求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0 个自然日内将所购设备运至医院指定位置。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①所采购产品需符合国家节能环保要求。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供应商为小、微型企业，产品有环境标志认证证书或节能标志认证证书的依据规定给予评审优惠。

②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③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类投标单位提供的投标产品的制造商须为中小型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产品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 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4) 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

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7、特定资格要求：

①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需包含本次项目的内容）；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需包含本次项目的内容）。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09月02日至2024年09月0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或者点击采购公告底部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跳转后登陆，直接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元/份。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9月06日17:00时（北京时间）

地点：线上响应文件上传至www.zcygov.cn，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年09月06日17:00时（北京时间）

地点：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供应商开标时无需到达现场，远程解密，开标。

4、未办理CA的供应商可自主通过新疆CA申领渠道“新疆政务通”申请政采云平台可使用的CA设备，如原有兵团或公共资源使用的CA，可与新疆CA联系，申请增加电子证书即可，无需重复申领。

5、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响应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特别提示：

1、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

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昌吉市人民医院

地 址：昌吉市宁边西路135号

联系电话：150016599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新之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克西街618号亚欣国际酒店五楼

项目联系人：吴坤 李雪 任素仙 母造诣 李晨帆 韩昊雅

联系方式：0991-8852576

第二章 谈判须知

一、谈判须知

1、谈判说明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通过谈判方式确定成交单位。

二、谈判文件

1、谈判文件的组成

1.1 谈判文件除以下内容外，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期间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谈判须知前附表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三章 谈判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

附件：（响应书格式）

附件一 响应书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附件三 供应商关于响应文件的声明函

附件四 供应商诚信谈判承诺书

附件五 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附件六 响应文件报价一览表

附件七 谈判报价明细表

附件八 商务所有条款偏离表

附件九 技术条款偏离表

附件十 投标产品近三年相同产品销售业绩表

附件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附件十二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

1.2 供应商领取谈判文件后，应仔细检查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应在领到谈判文件后2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谈判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谈判文件的修改

2.1 在谈判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均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2.2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应在谈判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谈判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约束力。

2.3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的时间对谈判文件的修改文件进行研究，采购人有权推迟谈判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参与谈判的供应商。

2.4 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谈判截止日前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的新谈判截止期。

三、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 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了解谈判文件的要求。在充分理解谈判文件提出的谈判内容、服务和商务条件后，制作响应文件。

1.1.1 为了便于查找，请在目录中标明每项内容的起始页码。未提供格式的，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1.2 谈判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2.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本次谈判活动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如果响应文件或本次谈判有关的其它文件、信件及来往函电以其它语言书写，供应商应将其译成中文。

1.2.2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1.3 响应文件构成

1.3.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按下列顺序及内容提供：

1.3.1.1 资格证明文件(以下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

(1)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2) 投标代表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法人资格证明书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应由法定代表签名并加盖企业公章，私章无效。

(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4)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类投标单位提供的投标产品的制造商须为中小型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产品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5) 谈判保证金（被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缴纳凭证或保函相关证明资料）。

(6) 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需包含本次项目的内容）；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有效的行

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需包含本次项目的内容）。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近半年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社保缴纳的承诺函原件（注：证明材料可为银行电子回单或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或有效票据复印件）。

(9) 近半年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税收缴纳的承诺函原件（注：证明材料可为银行电子回单或者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或有效票据的复印件）。

(10)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3.1.2 商务响应文件

(1) 响应书

(2) 响应文件报价一览表

(3) 谈判报价明细表

(4) 商务所有条款偏离表

(5) 投标产品近三年相同产品销售业绩表（须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合同或者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6) 售后服务承诺书及培训计划

(7)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3.1.3 技术响应书

(1) 产品详细技术参数说明

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提供国家权威部门出具的完整技术检验报告作为其技术指标的支持资料（国家无需检测的设备可以不提供检验报告）。对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模糊不清及不全的均视为未提供。参数与其提供的技术支持资料不一致的，均视为偏离。

(2) 技术条款偏离表（供应商须对第三章所有技术参数条款逐条列明是否响应，如有偏离，须一一列明）

(3) 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清单

(4) 产品样册、说明书、图纸技术资料及产品质量获奖荣誉证书复印件

(5)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6) 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必须做一一对应的响应。

1.3.1.4 第 1.3.1.1 条中第(1)(2)(3)(4)(5)(6)(8)(9)项、第 1.3.1.2 条中第(1)(2)(3)(4)项、第 1.3.1.3 条中第(2)(6)项为本次谈判必备项，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以上内容，如果缺项或不符合要求，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被拒绝。

1.4 供应商在谈判中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其响应按未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处理。

2、响应文件格式

2.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必须使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谈判文件中所提供的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3、谈判报价

3.1 供应商应按响应文件提供的报价一览表、谈判设备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和格式标明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如小写和大写不符，以大写为准；有明细报价和单价的，如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累计为准。

3.2 本次谈判实行两次报价：即第一轮是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之后，每一个供应商单独进行第一次报价，谈判小组对其进行评审并提出答疑问题；第二轮是在答疑完毕后，按原次序进行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给谈判小组，待所有的最终报价完毕后，谈判小组在同一时间依次开启最终报价。

4、谈判货币

本项目的谈判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5、谈判有效期

5.1 谈判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6 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6、响应文件的份数及签署

6.1 响应文件数量：电子版一套。

6.2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供应商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修改处不按要求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非实质性响应。未实质性对应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或者关键字迹潦草、关键内容表达不清、或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将不能通过符合性检查，按重大偏离处理。

7、供应商开标时无需到达现场，远程解密，开标（未办理 CA 的供应商可自主通过新疆 CA 申领渠道“新疆政务通”申请政采云平台可使用的 CA 设备，如原有兵团或公共资源使用的 CA，可与新疆 CA 联系，申请增加电子证书即可，无需重复申领。）未按本须知要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后果负责。

8、迟交的响应文件

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规定的时间之后收到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四、谈判会议

1、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谈判会议，并邀请采购人及供应商代表参加会议。

2、谈判时，采购人对其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其投标无效。

3、谈判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4、为了做好谈判工作，供应商应组织有关商务和技术人员参与谈判，认真解答或澄清谈判小组在评标过程中提出的有关商务和技术问题。

五、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

1、评审说明

谈判小组将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的内容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最终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2、评审

2.1 评审流程

2.1.1 按相关规定，组建 3 人谈判小组，其中三分之二成员于谈判前一日从政采云专家库内随机抽取。

2.1.2 响应文件的完备性检查、资格审查和商务审查

2.1.3 商务和技术评审

2.1.4 谈判小组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

2.1.5 价格评审（含最终报价内容）

2.1.6 综合评议

2.1.7 推荐或确定成交人

2.2 资格评审

2.2.1 供应商资质证书齐备，符合本须知第四项第 1.3.1.1 条款要求；

2.3 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偏离。重大偏离系指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真实性、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性能和规格等内容在实质上与谈判文件形成了重大的不一致，而这种不一致可能限制了买方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纠正或承认这些偏离将会对该供应商和其它供应商合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与谈判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无效。具体评审内容系指：

2.3.1 响应文件组成不完整，主要内容未能按谈判文件规定的内容、格式填写、上传；

2.3.2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的规定；

2.3.3 投标代表授权书未能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

2.3.4 响应文件没有按照规定在应由企业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在所有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单位公章的；

2.3.5 响应文件针对同一种货物出现了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

2.3.6 明显不符合谈判文件关于对招标货物技术规格和标准的要求；

2.3.7 响应文件载明的投标交货期限超过谈判文件规定的期限；

2.3.8 响应文件载明的供货范围、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2.3.9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预算价或最高限价；

2.3.10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3.11 没有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商务条款）规定的；

2.3.12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3.13 医疗器械产品，须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0号）有关内容办理医疗器械产品注册与备案，需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含注册登记表）或备案表，所有证件均应在有效期内。

2.4 商务评审

2.4.1 响应文件中的谈判内容与谈判文件相符。

2.4.2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单位公章、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2.4.3 满足谈判文件中要求的交货期。

2.4.4 满足谈判文件质保要求。

2.4.5 确认商务及技术条款有无虚假应标情况。

2.4.6 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项目的预算单价及预算总价。

2.5 技术评审

- 2.5.1 确定谈判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负偏离数量；
- 2.5.2 确定谈判文件要求的完整技术支持资料是否有。
- 2.5.3 确定谈判文件要求的唯一授权是否有。
- 2.5.4 确定谈判文件要求的有效业绩数量。

2.5.5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由谈判小组按定标流程进行评审，推荐同品牌供应商中响应情况最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2.6 响应文件报价

- 2.6.1 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报价，报价合理，计算正确。
- 2.6.2 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价格扣除幅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文件的规定，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幅度如下：

（一）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项目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③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二）价格扣除办法：

①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分的评审。

（三）小型和微型企业适用价格扣除办法时应提供的相关资料：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报价部分中“投标分项报价表”中逐项注明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具体名称并备注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若所响应产品为进口产品的，不适用《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

2.6.3 属于监狱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价格扣除幅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监狱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价格扣除幅度如下：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分的评审。

在价格评审中，若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以明显低于市场或成本的价格报价，而供应商又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力证据证明其报价合理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认定该报价以低于成本的价格报价。被认定为低于成本价格报价的供应商将按废标处理。

2.7 谈判答疑情况

2.7.1 商务技术人员对谈判小组问题书面答复字迹工整，清楚明确；

2.7.2 对本次谈判项目具有合作诚意。

2.8 定标流程

2.8.1 招标技术参数（以提供的相关技术支持文件为依据），授权、业绩都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情况下，最低价投标商中标。

2.8.2 在招标技术参数（以提供的相关技术支持文件为依据）、授权、业绩都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情况下，有多个相同最低价投标商，则有授权的投标商为中标供应商。

2.8.3 部分投标商完全响应招标技术参数（以提供的相关技术支持文件为依据），还有部分投标商技术参数不完全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则技术参数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商最低价也不予中标选择，选择完全满足技术参数的投标商为中标供应商。

2.8.4 在技术参数（以提供的相关技术支持文件为依据）都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情况下，先比较技术参数，负偏离少的投标商作为中标投标商；如果一样则比较业绩，还一样则比较价格，价格低的投标商作为中标投标商。

2.9 如果虚假应标将会导致废标，并将虚假应标投标公司及生产厂家上报政府采购部门并列入黑名单。

六、谈判保证金

1、谈判保证金

1.1 谈判保证金金额：按照谈判须知前附表第5条规定金额缴纳；谈判保证金以非现金形式的电汇或网银支付（网银或电汇转账的形式由供应商的基本账户汇出）或保函方式提交，需备注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或项目简称）及包号，于谈判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逾期无效），公示期结束后予以退还。

1.2 谈判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谈判免受供应商的违规、违约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3 谈判保证金应用人民币，由供应商按“谈判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银行、帐号，按要求的数额办理，于谈判截止时间前交招标代理机构。**对未按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其谈判无效。**

1.4 谈判保证金的退还

各投标供应商请将退还投标保证金资料按照《附件十二》的格式制作在投标文件内，我司将在项目中标结果公示期满后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期限予以退还。

2.1 发生以下情况谈判保证金可能被没收：

2.1.1 如果供应商在谈判有效期内撤销投标；

2.1.2 如果供应商串通谈判的；

七、接受或拒绝供应商的权力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第三十七条，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出成交通知书之前有权依据谈判专家小组的评审报告接受或拒绝所有供应商，并对由此而引起的对供应商的影响不承担责任。

八、买方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利

采购人在采购合同履行期间，有权按“谈判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约定的内容对“货物需求表”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局部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改变，对增减的数量按同类型中标产品价结算货款。

八、成交通知书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谈判小组推荐意见，并经采购人确认在政采云公示谈判结果，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九、其他事项

1、成交服务费

1.1 在《成交通知书》核发前，成交方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成交服务费。其计算标准和方法参照[2011]534 号文件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下浮 35%执行。

2、所有与本标书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新之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克西街618号亚欣国际酒店五楼。

邮 编：830000

联 系 人：吴坤

电 话：0991-8852576

第三章 谈判内容及要求

包号	设备名称	数量	预算金额（万元）	备注
一	医用煮沸消毒机	1	6.00	
二	妇科低温等离子体刀头及附件	1	40.00	

*注：各包所有设备为一个整体，不能分包、拆包。

包一：医用煮沸消毒机

1	功能	可完成对清洗后的器械的漂洗、上油及煮沸功能
2	容积	≥75L
3	材质	≥1.8mm 厚 304 不锈钢镜面板
4	开门方式	手动翻转门
5	密封方式	硅橡胶胶条压紧密封
6	快速管路设计	U 型排水管路含排水泵，排水时间≤4min
8	计量泵：	2 个（计量泵、油液泵 ^各 1 个）
9	循环泵：	不锈钢泵体，最大流量≥500L/分钟
10	阀门：	电磁阀
11	控制方式	工业级单片机芯片；一键启动；具有故障自动检测功能。
12	界面显示	液晶显示屏；具有报警信息显示功能。
13	温度指示器	数字式温度控制方式。
14	安全保护	具备低水位保护功能；超时保护功能；循环泵电机保护功能。
15	运行时间	≤42min
16	清洗温度	30℃～80℃可调
17	煮沸温度	80℃～93℃可调
18	加热方式：	电加热
19	耗水量	≤60L
20	标配附件	配置 2 个放入水中的承载物品篮筐

包二：妇科低温等离子体刀头及附件

一、等离子主机与刀头为同一个生产厂家。

二、临床使用范围：子宫肌瘤、子宫内膜息肉等宫腔镜电切术等。

三、整机的参数：

1. 主机界面采用一体化全触屏式智能操作，LED 液晶显示屏。
2. 具有：汽化切割、消融凝血、消融定时功能；功率 $\geq 260W$ 。多档可调。
3. 具备 2 种工作频率：汽化切割输出频率 $\geq 100kHz$ ；凝血消融输出频率 $\geq 450KHz$ 。
4. 主机采用全数字电路控制。
5. 具有自动检测刀头和附件连接功能。
6. 具有故障自动检测显示和报警提示。
7. 使用双脚踏控制。
8. 治疗温度：低温微创、安全、精确， $40-70^{\circ}C$ 范围内完成对软组织的汽化、切割、消融、凝血、剥离和血管闭合等外科手术。
9. 电击防护：I 类，BF 型

四、等离子体手术刀头性能参数：

1. 刀头需有无菌一次性使用和重复使用，两个系列类别可选择。（提供注册证）。
2. 主机可以自动识别控制刀头的功率、档位、无需反复调节。
3. 具有粗环、细环、针状和杆状等多种治疗刀头可供选择。
4. 具有宫腔镜检查配套使用的等离子刀头，并提供多种规格型号可选。

五、电切镜参数：

- 1、内窥镜：规格尺寸：直径 $\leq 4mm$ ，镜体长度 $\geq 300mm$ ，视像角为 12° 。
- 2、具有被动式电切镜工作手件。
- 3、工作外鞘为 26Fr。
- 4、工作内鞘为 24Fr，可 360° 旋转。

六、标准配置：

序号	名称	规格尺寸	数量	单位
1	低温等离子体多功能手术系统	台式	1	台
2	等离子体手术刀头	重复使用	3	把
3	光学内窥镜	12°	1	支
4	被动式操作器	被动式	1	件
5	工作内鞘	24Fr	1	支
6	工作外鞘	26Fr	1	支
7	闭孔器	/	1	支
8	双功能脚踏控制板	防水 IP×8 级	1	只

七、售后服务：主机保修一年，终身维修。

第四章 合同条款

1、定义

(1) 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竞争性谈判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乙方（供方）即中标人，是指中标后提供合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3) 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4) 合同价格指以中标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财政部门）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5) 技术资料是指合同服务及其相关的制作、监造、检验、验收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

2、服务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服务名称、参数、数量（单位）等内容。

3、合同价格

(1) 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2) 合同价格包含所需服务报价（含税金）核算、验收、保险、售后服务、检验、等直至交付甲方正常使用前的一切费用。甲方质保期内除中标履约后的结算价款外，不再支付任何与项目有关的费用。

(3) 合同服务单价为不变价。

4、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5.1 乙方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服务性能、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服务。

5.2 乙方提供的服务在质保期内因服务本身的参数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服务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5.2.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5.2.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5.2.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保险、售后服务、检验及银行手续费等）。

5.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服务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12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5.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6、付款

(1) 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2)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票。

(3) 付款方法：财政直接支付或需方自行支付。

7、检查验收

(1) 供方应随服务提供服务证明文件。

(2) 服务验收

售后服务质量要求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内容执行。

(3) 服务验收报告应由需方、供方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以此作为支付凭据。

8、索赔

供方对服务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需方已于规定交货内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索赔，供方应按需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供方同意需方拒收服务并把拒收服务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需方，供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若出现侵权行为，由乙方付全部责任。

10、合同争议的解决

当事人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或由供需双方约定。

12、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

(2) 合同应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3) 合同所包括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合同需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执行。

(5) 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采购方：（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注：合同以实际签订为准）

附件：响应书格式

项目

响应书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全权代表：

年 月 日

附件一

响 应 书

新疆新之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贵公司谈判编号_____的谈判文件，经认真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此次谈判。

1. 按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_____设备响应文件总报价 _____万元（人民币大写）¥： _____万元（用阿拉伯数字书写）人民币，明细见谈判明细报价表。

2. 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保质保量按期完工。

3. 我们同意按谈判文件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谈判截止期后 90 日历天。

4. 我们愿意提供采购人在谈判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5. 我们认为采购人有选择或拒绝任何供应商的权力。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6. 我们愿按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 我方愿意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及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收费标准，承付成交服务费。

8. 本响应文件在谈判截止期后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 所有有关本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 位：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政 编 码：

联 系 人：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该同志系_____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参加本项目，签署上述的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响应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谈判的有关事宜。代理人所签署的一切有关文件，我单位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声明！

代理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职务：_____；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书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

供应商关于响应文件的声明函

致：新疆新之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____年____月____日的_____投标邀请，下述签字人自愿参与投标，提供谈判文件技术需求书中规定的_____项目，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下述签字人将就下述文件中存在的虚假或不真实内容对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承担法律责任。

下述签字人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同时附上我公司近二年的财务报表。

下述签字人知道，采购人可能要求其提供进一步的资格材料并同意按采购人的要求提交。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人代表或其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

供应商诚信谈判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二、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三、不与其他供应商互相串通投标，不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四、不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六、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需要投诉，则保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要求进行。投诉的内容和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相关身份证明复印件；

七、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的规定，保证不进行恶意投诉。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如若违反上述承诺或形成恶意投诉，我们自愿接受以下一种或几种处罚：自动放弃中标资格、限制以后投标、记入不良信用档案，并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法律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人：（签字）

附件五

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

法人授权代表：

项目经办人：

日 期：

附件六

响应文件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谈判编号/包号：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和型号	数量	制造商名称及国籍、地区	投标单价（元）	投标总价（元）	交货期	备注
1								
投标总报价（元）		小写：大写：						

注：

1、本标针对每种货物只接受一个报价，不接受备选方案，但不拒绝优惠声明，优惠声明需在《响应文件报价一览表》备注中填写。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2、本次招标，投标人必须就所有内容进行投标报价，少报无效。3、本次招标采用单价汇总进行报价，单价不得超过限价。4、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次招标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含各种人工费、税务费、配送费、安装调试费、验收以及培训等合同实施中的一切费用。5、详细清单参照附件七自制。

供应商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七

谈判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须参照下表提供本文件第三章所有设备或材料等产品的明细报价，须包括详细的产品清单、价格、供货范围、名称、规格、技术参数、主要配件的品牌及供货厂家等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 谈判编号/包号：

序号	名 称	所属行业	规格型号	数量 (标明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生产厂家 及品牌	生产厂家是否 为中小微企业	备注
1	(所投的全部货物内容)								
2	...								
3	...								
4	备品备件								
5	专用工具								
6	安装调试费								
7	运杂费								
	...								
合计总价（元）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供应商须参照第三章各包所列明的内容全部报价。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供应商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八

商务所有条款偏离表

谈判编号/包号： 年 月 日

序号	谈判条款序号	谈判条款	响应/偏离	说明

供应商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九

技术条款偏离表

谈判编号/包号： 年 月 日

序号	谈判条款号	谈判参数条款	响应/偏离	说明

注：谈判人应对照谈判文件技术参数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谈判文件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供应商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十

投标产品近三年相同产品销售业绩表

谈判编号/包号：

年 月 日

地区	项目名称	中标内容	数量	备 注

注：供应商应随此表附上相关的业绩证明（如中标通知书、合同、顾客意见反馈表等的复印件均可）。

供应商单位授权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保证金金额		缴纳日期	年 月 日
退还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		账 号	
开户行		行 号	
联系人		电 话	
电子邮箱			

说明：请将本表附在响应文件最后一页

投标单位公章：